**发生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被盗、被抢、丢失案件的单位，违反规定未采取必要的控制措施或者未依照规定报告的处罚**

发现

举报

交办

移送

现场调查

录像、录音、拍照等手段固定证据

听证程序

（委投资技改处承办）

行政处罚事先告知

申请强制

行政复议（行政诉讼）

立卷归档

结案

执行

责令整改

移送、转办

审核讨论

登记保存

简易程序

违法事实确凿，有法定依据，对个人罚款50元以下，对单位罚款1000元以下或者警告

立案调查取证

移送

案源适法分析

转办

信息反馈

听证意见

听证（补正、调查）

行政处罚决定

陈述申辩

送达并告知权利期限

履

行行政措施